

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作为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我们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的增补董事、聘任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查，我们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所涉及的增补与聘任事项的提名、审议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新任职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相关职务的条件，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专业素质和职业操守，能够胜任所任岗位职责的要求。因此，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关于增补董事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。

海南椰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2023年7月5日

李力：_____ 吕立彪：_____ 刘明志：_____